



iRegent Group Limited

(勵晶太平洋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重要提示:

除收益表若干附註之闡釋內容外，載於本公佈內之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與其按照上市規則附錄7(b)第11(3)段於二零零一年八月三十日公佈之未經審核業績概無任何重大差別。

勵晶太平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則「本集團」董事(「董事局」或「董事」)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連同截至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賬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零年					
		千美元	千美元					
營業額:								
資產管理、企業融資、物業管理及股票經紀業務		7,904	22,585					
企業投資收入、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及虧損		(11,301)	32,073					
網上零售		2,653	—					
		(744)	54,658					
支出:								
員工費用		(6,831)	(30,358)					
市場推廣費用及佣金		(3,123)	(3,404)					
已出售網上產品之費用		(2,780)	—					
其他費用		(9,141)	(6,171)					
		(22,619)	14,725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溢利		(53,440)	32,178					
核心業務之管理(虧損)/溢利		(76,059)	46,903					
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溢利		18,845	57,325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之溢利/(虧損)		1,926	(5,385)					
聯營公司已終止業務之特殊收益		29,186	—					
聯營公司已終止業務所產生之商譽折損		(49,026)	—					
其他商譽折損		(23,124)	—					
日常業務之管理(虧損)/溢利		(98,252)	98,843					
融資費用—銀行透支利息		(358)	(462)					
除稅前(虧損)/溢利		(98,610)	98,381					
稅項		(2,840)	(12,283)					
除稅後(虧損)/溢利		(101,450)	86,098					
少數股東權益		3,119	(534)					
股東應佔(虧損)/溢利淨額		(98,331)	85,564					
年初保留溢利		63,800	17,010					
轉撥往資本贖回儲備		(25)	(36)					
轉撥自股息分派之商譽儲備		(5,794)	—					
		(40,350)	102,538					
股息		—	(38,738)					
年終保留(虧損)/溢利		(40,350)	63,800					
		美元	美元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		(8.5)	9.3					
每股股息		—	4.2					
綜合認可損益報表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零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換算財務報告之滙兌差額而不以美元入賬		(10,844)	1,829					
聯營公司重估儲備之增加		3,735	—					
年內(虧損)/溢利淨額		(98,331)	85,564					
已確認收益及虧損總額		(105,440)	87,393					
直接撥往/(撥自)儲備的商譽的變動		20,099	(37,739)					
		(85,341)	49,654					
附註:								
1 營業額								
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								
	北美	亞太	大洋洲	東歐	俄羅斯	西歐	其他市場	合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金融業務:								
資產管理	—	5,461	488	205	484	233	77	7,168
企業融資	—	56	—	200	1	16	—	273
企業投資	146	(6,043)	9	(803)	(1,603)	(3,033)	26	(11,301)
股票經紀	—	—	—	—	—	—	—	—
非金融業務:								
物業管理	—	—	—	463	—	—	—	463
網上零售	—	71	—	—	—	2,582	—	2,653
	146	(455)	497	285	(1,118)	(202)	103	(744)
截至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								
	北美	亞太	大洋洲	東歐	俄羅斯	西歐	其他市場	合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金融業務:								
資產管理	—	3,270	288	(530)	(25)	281	93	4,467
企業融資	—	(152)	—	(538)	(2)	(42)	—	(734)
企業投資	162	(6,689)	10	(888)	(1,775)	(3,357)	28	(12,509)
股票經紀	—	—	—	—	—	—	—	—
非金融業務:								
物業管理	—	—	—	215	—	—	—	215
網上零售	—	(221)	—	—	—	(8,047)	—	(8,268)
	162	(3,792)	298	(961)	(1,492)	(11,165)	121	(16,829)
截至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								
	北美	亞太	大洋洲	東歐	俄羅斯	西歐	其他市場	合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金融業務:								
資產管理	1,744	2,429	411	6,387	1,641	503	—	18,115
企業融資	—	7,092	—	338	2	250	—	2,682
企業投資	4,506	(6,587)	(427)	26,658	14,945	(5,911)	(1,111)	32,073
股票經紀	—	—	—	—	1,257	—	—	1,257
非金融業務:								
物業管理	—	—	—	531	—	—	—	531
網上零售	—	—	—	—	—	—	—	—
	6,250	2,934	(16)	33,914	17,845	(5,158)	(1,111)	54,658

截至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貢獻

	北美	亞太	大洋洲	東歐	俄羅斯	西歐	其他市場	合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金融業務:								
資產管理	475	2,021	112	1,737	446	136	1	4,928
企業融資	—	312	—	50	—	37	—	399
企業投資	3,347	(8,373)	(538)	19,806	11,104	(7,799)	(1,397)	16,150
股票經紀	—	—	—	—	(1,532)	—	—	(1,532)
非金融業務:								
物業管理	—	—	—	(104)	—	—	—	(104)
網上零售	—	—	—	—	—	—	—	—
	3,822	(6,040)	(426)	21,489	10,018	(7,626)	(1,396)	19,841

2 核心業務之經營(虧損)/溢利

本集團核心業務之經營(虧損)/溢利: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零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已扣除:		
攤銷	640	—
折舊	499	578
核數師酬金	230	315
物業之經營租賃租金	706	1,132
壞賬撇銷	377	—
出售其他非流動資產之已變現虧損	12,493	2,853
出售其他非流動資產之已變現虧損	—	17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撥備	10,045	—
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未變現虧損	657	—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68	82
及計入:		
出售其他非流動資產之已變現溢利	1,886	—
現時投資之未變現溢利	7,615	35,479
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未變現溢利	—	5,793
上市投資之投資收入	16	202
利息收入淨額	187	1,147
滙兌收益淨額	448	11

年內提供服務之總成本為5,154,000美元。

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之影響如下:

	持續經營		終止經營	合計
	先前存在	收購	分派出售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營業額:				
資產管理	5,713	—	1,455	7,168
企業融資	41	—	232	273
物業管理	—	—	463	463
企業投資	(5,365)	(3,594)	(2,342)	(11,301)
網上零售	—	2,653	—	2,653
	389	(941)	(192)	(744)
開支:				
員工費用	(3,678)	(2,255)	(898)	(6,831)
市場推廣費用	(200)	(2,911)	(12)	(3,123)
已出售網上貨品費用	—	(2,780)	—	(2,780)
其他費用	(3,751)	(3,863)	(1,527)	(9,141)
	(7,240)	(12,750)	(2,629)	(22,619)
特殊項目:				
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溢利(附註3)	—	—	18,845	18,845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之溢利(附註4)	—	—	1,926	1,926
聯營公司已終止業務之特殊收益(附註5)	—	—	29,186	29,186
聯營公司已終止業務所產生之商譽折損(附註6)	—	—	(49,026)	(49,026)
其他商譽折損(附註6)	15,088	(38,212)	—	(23,124)
	7,848	(50,962)	(1,698)	(44,812)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8,846)	(602)	(33,992)	(53,440)
	(10,998)	(51,564)	(35,690)	(98,252)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零年
	千美元	千美元
第一次中期股息(二零零零年:1.0296美仙)	—	9,466
第二次中期股息(二零零零年:1.541美仙)	—	23,325
或派一股 Regent Europe Limited 股份	—	5,947
第三次中期股息(二零零零年:0.5美仙)	—	38,738
	—	77,476
本集團不建議派付末期股息，而於宣佈中期業績之時亦未宣佈任何中期股息。		
9 每股(虧損)/盈利		
本年度每股(虧損)/盈利乃按股東應佔淨虧損98,331,000美元(二零零零年:溢利85,564,000美元)及於年內已發行之1,156,543,357股股份(二零零零年:917,059,287股股份)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預期的普通股並無攤薄影響，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零年
	千美元	千美元
作為儲備之商譽:		
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一日之結餘	25,893	(11,846)
因收購而產生之商譽淨值	57,224	37,739
轉撥自股息分派之商譽儲備	(5,794)	—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77,323	25,893
已計入損益賬中之款項:		
KOL內已終止之業務	(49,026)	—
視作出售部份KOL股權	(5,173)	—
應付KOL重組之款項	15,567	—
應付Interman Holdings Limited之減值	(36,488)	—
其他已撤銷之商譽	(2,203)	—
包括在儲備中之總額	—	25,893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零年
	千美元	千美元
7 稅項		
損益賬:		
本集團:		
本年度香港利得稅	—	—
海外稅項:		
本集團附屬公司	1,291	1,314
應佔聯營公司之稅項	1,549	11,239
應延稅項	(54)	(264)
	2,840	12,283
本年度並未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原因是本集團所有須繳納此稅的公司就計稅而言均錄得虧損。海外國家應課利得稅乃以該等國家現行的稅率計算。所有董事認為存有負債的實體均已作出撥備。		
於勵晶太平洋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就有關以前年度於一些司法管轄區域之經營而產生之應付稅項金額作進一步之若干查詢後，董事認為就可能須繳付追加稅項而進一步作出1,250,000美元一般撥備乃屬適當之做法。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不接受任何與此事項有關之負債存在及將會強烈反對任何所作之評稅。		
資產負債表:		
本集團:		
海外稅項—非流動	2,500	—
海外稅項—流動	—	1,547
作為開曼群島之註冊實體，本公司毋須繳納開曼群島任何公司稅項。		
如上述所顯示，本集團已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就潛在負債預留若干一般撥備。該等撥備現為2,500,000美元及由本公司作出擔保。		
概無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呈列聯營公司之稅項撥備。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零年
	千美元	千美元
8 股息及每股股息		
第一、二、三次中期股息(二零零零年:0.5美仙)	—	38,738
本集團不建議派付末期股息，而於宣佈中期業績之時亦未宣佈任何中期股息。		
本年度每股(虧損)/盈利乃按股東應佔淨虧損98,331,000美元(二零零零年:溢利85,564,000美元)及於年內已發行之1,156,543,357股股份(二零零零年:917,059,287股股份)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預期的普通股並無攤薄影響，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零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回顧及展望		
摘要:		
• 全年業績顯示下半年較上半年有所改善，而下半年每股淨資產亦有提升;		
• 本集團目前較為著重作為私人股本投資者及投資經理人;		
• 本著謹慎原則，全部商譽已自損益賬中扣除，即表示已對資產進行保守評估，故不會因日後會計準則變動而受到影響，商譽撤銷是本集團錄得虧損的主要因素;		
• 對本年度的展望較為樂觀;及		
• KoreaOnline Limited所投資的公司流動資金充裕，現金或流動證券達175,000,000美元，為日後趁市道低迷時進行收購提供空間。		
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是個頗不容易渡過的年頭。在本公司業務的多個範疇內，市場趨勢以及個別情況均營造了一個不易為股東爭取溢利的環境。		
誠如中期報告所述，完成收購Interman Holdings Limited、分派本集團的歐洲業務大部分股權以及重組KoreaOnline Limited之計畫，本集團的業績與過往難以比較。這些變動的詳細資料可參閱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一節。然而，已錄得股東應佔虧損98,000,000美元(二零零零年:溢利86,000,000美元)。這項虧損主要是由於77,000,000美元之商譽改為於損益賬內撤銷，而過往這項支出則是直接於儲備內扣除。有53,000,000美元虧損是來自科技相關投資項目，特別是經重組並現已經營至接近收支平衡的bigsave Holdings plc。有38,000,000美元虧損是來自KoreaOnline Limited，自結算日後KoreaOnline Limited的重組已大致完成，其業務已呈穩定。值得一提的是，雖然年內錄得虧損，但以已發行股份數目不變基準計算，股東權益的價值則由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之79,800,000美元增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84,100,000美元，顯示本年下半年有著大幅潛在增長。		
本年報其他部分雖已載列該等數據的詳細資料，但釐列以下簡短概要將有助解讀有關業績。股東應佔淨虧損(包括撤銷商譽)的主要項目包括如下:		
百萬美元		
攤佔韓國投資項目的虧損(主要為商譽)	38.7	
攤佔bigsave Holdings plc在內的科技相關投資項目的虧損(主要為商譽)	52.8	
其他經營虧損	6.8	
股東應佔虧損總額	98.3	

3 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溢利

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綜合淨額與下列各項有關:

(a)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日，Korea Online Limited(「KOL」)根據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七日之期權協議行使認購期權，向State of Wisconsin Investment Board(「SWIB」)收購SWKOL(Labuan) Limited 8,000,000股「A」股。由於SWIB轉讓SWKOL(Labuan) Limited之8,000,000股「A」股，故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二十八日，KOL發行6,000,000股新股份予SWIB，此舉導致本公司於KOL之控股權被攤薄至40.2%。此項期權之行使增加本集團應佔KOL之資產淨額，致使於扣除5,173,000美元之商譽後產生視作出售溢利之19,566,000美元。儘管於截至本財政年度止有關手續仍未辦妥，但由於該期權之條款訂明行使屬不可撤銷，故此，此事項已計入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賬目內。
(b) Charlemagne Capital Limited(當時稱為Regent Europe Limited

就綜合資產負債表而言，主要項目包括：

	百萬美元
韓國投資項目所佔股權	63.3
包括bigsave Holdings plc在內的科技相關資產的價值	10.6
其他資產淨值	10.2
	84.1
股東權益	84.1

股東應注意，所有商譽已被悉數撇銷，而董事亦已就其他賬面值作出彼等認為公平的撥備。然而，這些數據應與本半年度年報的詳細資料一併閱讀。

本公司董事已決定本年度不宣派股息。然而，Charlemagne Capital Limited（前稱Regent Europe Limited）（在二零零零年六月進行實物分派前是本集團的一部分）則已向該些放棄現金股息而接納實物分派之股東支付股息。

本集團目前已減省所有可以避免的成本，並專注本身業務，特別是善用私人股本管理方面之商機。毫無疑問美國所公佈的經濟數據愈來愈差，這對全球其他地區是有顯著的影響，而本公司作為一家具有良好往績的對沖基金經理公司，自然處於優勝地位。此外，董事相信，我們現正處於創新發明的黃金世代，衰退絕不會持續太長時間。具體來說，董事相信若干精選科技股實是物有所值，而事實上，Interman Holdings Limited這個投資組合的表現相對來說已非常優異。本集團主要業績範疇的詳盡報告載列於年報內，分別由管理層中不同的負責人撰寫。我們深信，我們的大部分業務範疇日後的前景維持美好。

主席須特別鳴謝David Paterson，在這個艱困時期作出寶貴的貢獻和建議。

主席歡迎Anthony Baillieu和Errol Williams出任非執行董事。彼等亦歡迎長期僱員Julian Mayo和Daniel Chan加入董事會。Daniel是以財務董事身份加入董事會。

本集團仍然活躍於所選擇的行業。韓國的業務及電子商貿普遍遇到的阻滯，絕不能掉以輕心。不過，本集團仍保有一個甚佳的基礎，可使本集團繼續前進，在現時已進行的多個方案上進一步發展。董事致力將本集團轉虧為盈，相信本集團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可達到這個目標。

管理層對本集團業績表現之討論及分析

收入及溢利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98,000,000美元的股東應佔虧損（二零零零年：溢利86,000,000美元）。有關數據的詳盡分析見於經審核綜合損益賬。正如在回顧及展望一節所述，由於本集團的性質在期內出現重大轉變，故嚴格來說有關數據難以比較。最為顯著的，是本集團(1)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日透過向股東分派其東歐業務Regent Europe Limited的80%股權，以及出售餘下的20%股權予以註銷；(2)收購Interman Holdings Limited的全部股權（包括其擁有65%的附屬公司bigsave Holdings plc）；及(3)透過韓國聯營公司KoreaOnline Limited（「KOL」）取得收購數項業務權益後的效果，尤以商人銀行及保險方面為然，而這是於整個比較期間所沒有的。KOL亦於年內收購Ileu Securities Co Ltd。

該虧損中有39%歸因KOL於有關韓國業務產生的稅後虧損38,700,000美元（包括商譽折損32,900,000美元），此項虧損有多個因素，包括Regent Insurance Co Ltd內遺留下來的高賬面虧損率的業務及重組費用、為韓國業務開發電子商貿平台而產生的額外成本，以及韓國整體經濟的結構問題，均導致金融服務的經營條件甚為不利。此外，由於KOL被揭發其聯營公司Regent Merchant Bank及附屬公司Regent Securities Co Ltd內部以欺騙手段取得貸款，故導致KOL出現重大虧損。本年度結束後，Regent Merchant Bank與Tong Yang Investment Bank合併，保險及資產管理方面的業務終止經營，並作出適當撥備。於上年度同期，本集團除在當地經營業務的投資（現屬KOL的部分）錄得溢利外，本集團於成立KOL時出售其部分業務投資亦錄得溢利。

與此同時，本集團自其互聯網零售附屬公司bigsave Holdings plc的擁有權錄得除去少數股東權益後虧損約39,600,000美元（包括商譽折損36,500,000美元）。本公司對此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於二零零零年五月開始，在購置時預期會有適度的初期經營虧損，惟電子商貿的市場環境於其後嚴重惡化，因此該附屬公司的管理層決定改變策略，將其數項業務關閉以便進行重組。此筆虧損已包括為關閉成本作出的全數撥備。

本集團的其他業務包括資產管理，尤其是私人股本的資產管理，以及於科技相關企業擁有投資，這些業務錄得經扣減稅項後20,000,000美元虧損，這包括因預期若干科技投資將成為本集團的虧損來源而對投資組合比例作出審慎撥備。

成本

本集團一向注重將經營成本在不影響業務運作效率的條件下降至最低。於回顧期間結束時，全資擁有的核心業務共有23名僱員。bigsave Holdings plc集團則僱用了37名僱員，而其業績已被綜合。本集團為核心員工設立一項按照賺取溢利的多寡決定獎金的花紅獎勵計劃。本年度並無就花紅作出撥備。

稅項

儘管現年度產生的虧損意味毋須進行稅項撥備，然而董事在作出若干查詢後深信為以往年度溢利提撥稅項準備乃審慎之舉。儘管本集團拒絕承擔任何責任，然而其已按附註7所披露般為日後就過往溢利可能產生的稅務責任提撥準備。

商譽

誠如附註6所披露者，本集團銳意更改KOL集團的結構，特別是關注到聯營公司Regent Insurance Co Ltd，而本集團須撇銷該聯營公司產生的商譽。因此，本集團已於損益賬內扣除49,000,000美元，並就終止KOL內的此項業務而所得的溢利中對銷。由於有關商譽已預先直接於儲備中全數對銷，故此舉並無對股東資金產生任何影響。

此外，由於bigsave Holdings plc（於二零零零年五月收購Interman Holdings Limited時的主要資產）進行內部重組，本集團亦已決定以類似方式撇銷商譽。因此，36,500,000美元已計入損益賬內扣除。由於本集團已預先為KOL產生的商譽作直接於儲備中全數對銷，故並無對股東資金產生任何影響。就此而言，各股東亦應注意收購代價乃以溢價發行新股的方式全數支付。

其他資產的尚餘商譽僅達3,000,000美元，金額較其他項目小。本集團已決定於損益賬內撇銷有關商譽。商譽變動的詳情可參閱附註6關於儲備的資料。

股東亦應注意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後進行的交易所產生的購置商譽須按照會計處理予以資本化及攤銷。此舉乃因應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的變動所作出的更改。故此，本集團現時於資產負債表內並無呈列商譽。

資產負債表

本集團於KOL的股權是本集團的最大單項投資。按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有關投資佔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股東資金總額約75%。

本集團餘下的大部分資產包括Interman旗下的26項科技相關投資，而持有該等投資亦有助本集團發展電子商貿平台。

本集團於結算日有借貸額7,500,000美元，且已全數墊付予KOL以供其營運所需，詳情請參閱中期報告。已為借貸作出適當抵押，但現已全數償還。

投資的變動

本集團已於二零零零年六月完成以實物或現金二擇其一的方式分派Regent Europe Limited（現為Charlemagne Capital Limited）的股權。於上年度的全年財務報告計提的股息總額為23,300,000美元。股息乃按選擇收取實物分派有形資產值17港仙及選擇收取現金12港仙的股東的相對比例計算。有份參與股息分派的本公司若干董事就股息所作的收購安排產生1,100,000美元的虧損，並已計入損益賬內（詳見寄發予股東的通函內）。該款項指17港仙及12港仙的有關股份之間的差額。因此，股東資金減少的總額為24,400,000美元，倘所有股東均選擇以實物方式收取股息，則減少的金額最多為25,900,000美元。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選擇以略為高於賬面值的價格向Regent Europe Limited回售其餘下股權以註銷有關投資。此舉為本集團變現3,450,000美元現金，此乃購買之代價總額6,300,000美元及扣減(i) 2,100,000美元，此為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欠Regent Europe Limited之估計總借貸及欠款及(ii) 750,000美元，此為本公司所欠Regent Europe Limited之借貸及欠款，乃因由保管人保留欠Regent Europe Limited之現金借款以減少本公司之借款而導致。

於二零零零年五月收購Interman Holdings Limited，擴闊了本集團旗下的科技創業公司的投資組合。於按照本集團經修訂股價改變會計上的購買代價後，整體購買價值為45,500,000美元，其中36,500,000美元已轉撥至商譽儲備。鑒於該公司整體營商環境及本集團所作的撥備，董事已決定於損益賬內撇銷有關商譽。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十九日，本集團向聯營公司AstroEast.com Limited出售Interman Holdings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Dynamic Value Group Limited，以換取新股，由於本集團在AstroEast.com Limited一項獲包銷的配售新股中以現金購買股份，故AstroEast.com Limited於二零零一年三月十九日成為本集團擁有其51%股權的附屬公司。該項交易產生的商譽1,500,000美元已於損益賬內撇銷。

日後資金來源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一筆7,500,000美元的透支信貸，以供KOL作營運資金之用。該貸款乃以轉讓本集團給予KOL的全資附屬公司KoreaOnline（Labuan）Limited的一筆貸款，就RPG（L）Ltd（KoreaOnline（Labuan）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持有Regent Securities Co Ltd 25,000,000股股份作抵押，以及由RPG（L）Ltd及KoreaOnline（Labuan）Limited作擔保。該筆貸款已全數償還。

KOL的附屬公司不時以有抵押及無抵押的方式借貸。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KOL的綜合資產負債表上列賬的總借貸為1,500,000美元。

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在發展業務時或須籌集資金。預期該等資金中大部分均屬外來資金，惟該等資金來源亦有可能從本集團的內部資源或銀行借貸中撥付（視乎金額及期限而定）。

風險管理

本集團業務性質改變，意味其面對的主要風險將繫於其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的業務及所承受的市場風險。就KOL來說，市場風險端繫於韓國的經濟體系、信貸及股本市場的情況；控制此等風險的責任落在KOL管理層身上。本公司將與KOL管理層緊密合作，監控其承受市場風險的程度。

因Interman Holdings Limited在科技創業公司的投資，使本集團涉足於科技行業，此等科技公司能否有效控制其營運現金的需求，對其發展十分重要，亦決定本集團投資於它們身上的投資價值。本集團的專業投資經理密切監控此等公司的業務與業績表現。

本集團並未為韓國的投資項目安排貨幣對沖，亦未透過Interman Holdings Limited進行對沖，理由是本集團對該等項目持長線態度，故此進行對沖並不符合成本效益。

一般而言，本集團會不時在股市及匯市進行對沖活動，部分是為對沖風險，部分則屬投機性質。資本投機活動會根據董事會制定的參數受到嚴謹監控，並只會在不適合短線持有實質資產時始會進行。本集團在投資管理與結算職能兩方面實行嚴格分家。

在本集團的正常業務中，有若干數目現金的保證按金由集團委託經紀持有。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此等保證按金的總額為6,000美元（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771,000美元）。

就本集團之整體業務而言，此類性質之業務活動重要性不大。

末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零零年：無）。

刊登其他資料

於適當時候，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5(1)至第45(3)段所規定之所有資料將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址刊登。

代表
勵晶太平洋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局

James Mellon
主席

香港，二零零一年八月三十一日



iRegent Group Limited (勵晶太平洋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中環花園道3號亞太金融大廈904-906室舉行二零零一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藉以考慮下列事項：

- 省覽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告、董事局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 重選本公司董事並確認其酬金。
- 重新聘任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局釐定其酬金。
-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並酌情通過（已經或未經修訂）下列提呈作為**普通決議案**之決議案：

「**動議**在下列條件規限下，授予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無條件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置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之額外股份（「股份」），並就此作出或授予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該授權不得延續至超越有關期間，惟董事局可於有關期間內作出或授予或須於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上述權力之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董事局根據本決議案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不論根據購股權或任何其他方式配發）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通過日期之已發行股本（包括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之無投票權可換股遞延股份）之20%，惟根據(i)配售新股；(ii)按本公司發行附有權利可認購或購買或轉換股份之任何認股權證或任何其他證券之條款行使認購權或換股權；或(iii)根據當時所採納之任何僱員購股權計劃或類似安排授出或發行股份或購入股份之權利予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行政人員及／或僱員而行使認購權者除外；
 - 該授權將附加於任何時間授予董事局以於任何認股權證所附有之認購權或本公司任何僱員購股權計劃之任何購股權獲行使時額外配發或發行股份之權力上；及
 - 就本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至下列最早之日期止之期間：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之開曼群島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及
 -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取消或修訂本決議案。「配售新股」乃指本公司董事局於指定期間向某一指定記錄日期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份持有人或任何類別股份之股東，按照彼等當時所持股份或股份類別之比例配發、發行或授出股份之建議，惟本公司董事局有權就零碎股權或任何香港以外地區之法律限制或責任或當地任何認可管制機構或證券交易所之規定而作出董事局認為必須或權宜之取消權利行動或其他安排。」
-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並酌情通過（已經或未經修訂）下列提呈作為**普通決議案**之決議案：「**動議**根據並在所有適用法例、規則及規例以及下列條件規限下，授予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無條件一般授權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i)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之股份（「股份」）及(ii)可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九日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按照初步認購價每股股份2.80港元（可予調整）行使之記名認股權證（「二零零三年認股權證」）：
 - 該授權不得延續至超越有關期間；

- 該授權將授予董事局權力，促使本公司按董事局酌情決定之價格購回股份及二零零三年認股權證；
 - 本公司根據本決議案於有關期間購回之股份及二零零三年認股權證總數分別不得超過本決議案通過日期之(i)已發行股本（包括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之無投票權可換股遞延股份）之10%及(ii)尚未獲行使之二零零三年認股權證之10%；及
 - 就本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至下列最早之日期止之期間：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之開曼群島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及
 -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取消或修訂本決議案。」
-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並酌情通過（已經或未經修訂）下列提呈作為**普通決議案**之決議案：「**動議**待上文第4及第5項普通決議案獲通過後，本公司根據及遵照第5項決議案所授予之一般授權不購買之股份之總數，將加在董事局根據及遵照第4項普通決議案所授予之一般授權可配發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之股份總數內。」

承
勵晶太平洋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局命

公司秘書
馮玉冰

香港，二零零一年八月三十一日

附註：

- 應選連任之董事為陳雄坤、Errol Williams、Anthony Baillieu及David McMahon。
- 在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十八日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董事局獲授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最多為當時已發行股本20%的本公司額外股份，該項授權將於本通告所召開之本公司二零零一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二零零一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屆滿。因此，董事局提呈第4項普通決議案，續新該項一般授權。前述的股份發行授權倘於二零零一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則會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屆滿，除非股東通過決議案撤銷或作出更改。
- 股東務請細閱隨附之股東通函，該通函載有有關第5項普通決議案就股份購回之一般授權之重要資料。
- 凡有權出席本通告召開之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派一位或多位代表代表其出席及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股東於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親身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 隨附本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如適用）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已獲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正交回本公司於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中環花園道3號亞太金融大廈904-906室，方為有效。
- 倘屬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則在排名首位之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後，其他聯名持有人再無權投票。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以股東名冊上之排名次序而定。
- 本通告之英文與中文譯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譯本為準。